

证券代码：871797

证券简称：达诺乳业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达诺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日期：2026 年 1 月 1 日

（二）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财会〔2026〕7 号）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2026 年 6 月 4 日，财政部颁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规定“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相关内容。该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 年 1 月 1 日至该解释施行日新增的该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

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的上述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全体监事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全体董事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董事会对本议案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解释的要求而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无法追溯调整的/不采用追溯调整的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安徽达诺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安徽达诺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安徽达诺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